

## 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部门名称	长沙市望城区接待服务中心				
年度预算 (万元)	资金总额:256.85				
	按收入性质分:		按支出性质分:		
	其中:一般公共预算:256.85		其中:基本支出:71.85		
	政府性基金拨款:		项目支出:185.00		
	纳入专项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:				
	其他资金:				
部门职能 职责概述	<p>区接待中心贯彻落实党中央、省委、市委和区委关于公务接待的方政策和决策部署,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公务接待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。</p> <p>(一)负责副省级及以上领导来区公务活动的接待工作。</p> <p>(二)负责市委、市人大、市政府、市政协主要领导来区公务活动的接待工作。</p> <p>(三)负责区外副县级及以上领导带团来区公务活动的接待工作。</p> <p>(四)协助参与全区一类会议、区委区政府重大活动的后勤接待工作。</p> <p>(五)指导各街镇和区直各单位的重要公务接待工作。</p> <p>(六)完成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</p>				
整体绩效 目标	<p>一、加强自身建设 积极参加上级部门组织的培训学习,切实加强理论教育和业务能力培训,让每一位接待人员既是接待工作的专才,同时也是懂区情、会公文、善交际的通才,努力实现接待工作人员由单一型向复合型人才转变,积极推进公务接待工作上台阶。</p> <p>二、严格制度管理 根据接待工作新情况和新变化,尽力做到每项工作定规范、每个环节定责任,将公务接待工作网络向末端延伸。严把经费开支关,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及专项实施方案。严格经费事前预算、事中控制、事后审核,各项经费开支严格按照中央、省、市、区相关规定执行,确保公务接待经费使用规范高效。</p> <p>三、挖掘本地特色 注重在地方文化和传统民俗中创新挖掘,凸显地方特色,提升服务水平,充分利用望城地域文化、民俗等独特资源,不断挖掘和展示望城特色,将之融入到接待工作中来,在严格遵守各级公务接待规定的基础上,力求把每一次公务接待都做成精品。</p>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名称	指标内容	指标值
年度绩效 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公务接待	根据各级来宾及外区县副县级以上领导带队考察团公务活动来函、来电等进行具体公务接待	根据标准严控实际发生的公务接待批次和人数
			日常事务专项	三公经费控制	不超过预算。
		质量指标	公务接待	确保公务接待满意率达95%以上	95%及以上

		时效指标	日常事务专项	及时支付有关开支。	长期坚持。
			公务接待	确保公务接待有关费用及时结算。	每个季度定期对有关费用进行清理结算。
		成本指标	公务接待	确保每次公务接待标准符合中央省市区有关政策规定	公务接待费人均不超过有关规定标准。市内公务接待标准不超过80 / 120 / 140元每人，市外不超过140 / 160 / 200元每人。
			日常事务专项	严格经费事前预算、事中控制、事后审核，各项经费开支严格按照中央、省、市、区相关规定执行。	长期坚持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公务接待	以接待为桥梁全面展现望城经济发展变化，通过多种宣传方式和媒介，向来宾推介望城经济社会发展成果，让来宾留下美好印象。	长期坚持
		生态效益指标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公务接待	着眼新形势新任务，从有利公务、务实节俭的原则出发，不断提高我区公务接待工作服务水平。	长期坚持
			日常事务专项	建立健全内部监督制度，定期检查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。	长期坚持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公务接待	确保公务接待对象对接待和有关后勤保障工作满意。	满意率100%